

盐池县民政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梳理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发布《盐池县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县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继续完善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深入推动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平台建设、政策解读、回应关切为抓手，以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向导，以增强民政部门公信力、执行力、亲和力为目标，持续推动政务公开公众迈上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2021 年，经过审查的非涉密文件 25 条，均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布。截至目前，共救助城市贫困群众 23200 人次，发放保障金 1307.47 万元；救助农村贫困群众 116988 人次，发放保障金 4596.96 万元；救助临时困难人员 2551 人，发放临时困难救助资金 640.39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1266.777 万元；发放老年人护理补贴 83 万元；发放孤儿津贴 101.9867 万元。除孤儿津贴外，已全部在在盐池县人民

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

（二）依申请公开。2021 年没有办理公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应公开而不予公开的情况。我局在全体干部职工理论学习会上传达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内容，全面领会其精神实质和主要内容，努力在学懂弄通上下功夫，在指导实践上做文章，在狠抓落实上出成效。制定了《盐池县民政局政务公开制度》并编制成册。要求全体干部职工熟悉并掌握政务公开的相关要求，将学习内容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起来。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1 年所公开发布的政务信息内容、数据均准确无误，未出现因政务信息未公开或者公开不当而被群众投诉的情况。

（四）平台建设。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职工、社区工作者、社团、群众代表等 30 人，观摩了县民政局各下属单位及各股室工作运行情况，了解民政工作的职能范围和民政救助政策，进一步宣传了民政工作。在局办公室及婚姻大厅窗口设立依申请公开受理点、设立政务公开专栏，制作我局职能范围内相关法律法规、惠民政策宣传册，免费向群众发放并普及相关内容。

（五）监督保障。一是我局建立考核通报制度。主动接受政府办公室对我局政务公开情况的监督，及时主动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做好对公开工作不到位内容的改进工作。二是通过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对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及时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并注明联系电话和邮箱，积极

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2021年我局共接办“12345”便民服务平台任务9项、人大议案政协提案2项、书记信箱2项，群众满意率达100%，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没有被追责的情况。及时调整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股室负责人参加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充分发挥作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相关要求，认真做好指导、监督、检查制度落实，督促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督促做好材料交送、公开信息秘密审查、更新发布等工作并安排专人具体负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我局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均按要求落实，但仍存在部分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推进较为缓慢，存在未能当天公开的情况，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是政务公开能力有待提升。虽然我局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了多次学习和宣讲，但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方面的知识依然学不深、学不透，没有将政务公开与民政工作紧密联系在一起；三是政务公开流程有待严控，我局在政务公开过程中仍存在个别疏忽大意问题。

(二) 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做到积极稳妥、讲究时效、重视服务、信息真实、办理公正，规范政务公开行为，着力提升政务公开服务质量，继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机制。一是持续推进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二是积极落实县委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主动适应社会建设和民政民生社会关注度高的

形式需求，结合我县民政工作实际，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范围，提高公开质量，丰富公开内容；三是规范和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加强依申请公开对依法行政的牵引作用，切实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我局 2021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盐池县民政局对照《2021 年盐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聚力做好养老服务和社会救助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养老服务领域：养老政策等信息 4 条；年度补贴发放方面发布 2021 年高龄老年人补贴公示名单等信息 34 条。社会救助领域：救助标准方面修订城市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对象认定和救助标准等信息 3 条；月度补贴发放方面发布 2021 年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补贴公示名单等信息 76 条。残疾人两项补贴共公示名单等信息 12 条。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共承办政协提案 2 件，内容主要涉及养老服务方面。2021 年，我单位负责的提案全部办理完毕，办结率为 100%，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所提出的问题已得到解决。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政协提案办理回复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提升民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搭建政府与群众沟通的桥梁，增强市民对民政工作的认同感、获得感，9月17日上午，盐池县民政局聚焦群众关切，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助力民政事业发展”为主题，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带领群众实地参观局办公楼、盐池县慈善协会、永宏乐丰康复生态养生园、县婚姻登记大厅展现民政局的主要职能、特色亮点、服务举措和创新成果等。

盐池县民政局

2021年12月22日